**临海市政府采购**

**招 标 文 件**

**（电子投标、不见面开标方式）**

**项目名称： 临海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成果汇总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TZMC-202421-1**

**采购单位：临海市农业农村局**

**代理机构：****台州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0二四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3](#_Toc161647678)

[第二章 采购内容、需求及要求 8](#_Toc161647679)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2](#_Toc161647681)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5](#_Toc161647682)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32](#_Toc16164768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5](#_Toc161647685)

[一、资格响应文件格式 35](#_Toc161647686)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38](#_Toc161647687)

[三、报价文件格式 47](#_Toc161647688)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与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程序，受**临海市农业农村局**委托，现就**临海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成果汇总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具备本项目投标人的资格要求且能够及时提供相关货物及服务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1**.**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临海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成果汇总服务项目

采购单位：临海市农业农村局

采购规模及内容概述：临海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表层土壤调查成果汇总服务项目，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 招标需求”。

采购预算：170 万元

**最高限价：100万元**

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

采购标段数：1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服务期：2024年12月底前完成所有土壤普查成果编制工作。**

**招标文件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

该项目已具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具有与本采购项目相适应的商品经营或服务能力的投标人；

（3）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3.报名**

**本项目无需报名，****投标人须到临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linhai.gov.cn/ggzyjy/）注册、提交审核通过后可参加投标，注册、审核联系电话：0576-85280675。投标人未在临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完成注册而造成无法登陆临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每日直播平台--后台和无法发布开标后系列公告等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招标文件的获取**

采购文件售价：免费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在2024年5月 17日8:30 前，到临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注册审核通过后可自行下载采购文件或到浙江政府采购网（网址 [https://zfcg.czt.zj.gov.cn/](%20https://zfcg.czt.zj.gov.cn/) ）上获取。

招标文件答疑：**投标人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且应当在采购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提出，否则被质疑人可不予接受。**

**5.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6.投标说明**

（1）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2）投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投标人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s://customer.zcygov.cn/CA-driver-download?utm=web-login-front.75ab4087.0.0.f8e5d230c7c411ea9e54c97a8e384567>）电子投标具体流程详见本招标公告附件：“政采云投标人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pdf”。

（3）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https://middle.zcygov.cn/ca/apply/edit>，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请各投标人自行把握时间，汇信客服电话：400-888-4636，天谷客服电话：400-087-8198）。

（4）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后传输、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5）本招标文件中关于电子招投标内容、流程如与政采云系统中最新的内容、操作不一致的，以政采云系统中的要求为准。**

**7.投标文件的组成、效力**

（1）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本项目线下无需提供任何备份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2）未在“政府采购云平台”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8.投标截止时间及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5月 17 日8:30分00秒，**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9.临海市公共资源交易办公管理系统及开评标期间出现网络故障或停电时的应急处理措施：**

（1）开评标期间出现网络故障或停电如短时间内（半天内）可以排除并能恢复正常使用的，为不耽误项目进度，招标人（代理机构）经项目行政监管部门批准后可宣布待故障排除后再进行正常开标活动；

（2）开评标期间出现网络故障或停电在短时间内不能排除，且无法恢复正常使用的，招标人（代理机构）报项目行政监管部门批准同意后，可宣布暂停招标活动，招标人（代理机构）应办理延期开标手续，并及时发布更正公告择日另行开标。

**10.开标**

开标时间：**2024年5月 17 日8:30时**。  
开标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开标、线下直播开标室：临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三 号开标室（临海市巾山中路18号）

**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具体时间以政采云系统****显示的解密截止时间为准），投标人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解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时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其投标文件为无效标。**

**11.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new/)、[临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lhzfcg.gov.cn)上发布。

**12、其他事项**

**（1）本项目询标将通过政采云视频询标系统协助进行问题澄清。投标人登录政采云系统-----进入开标大厅---进入本项目----就可以进入政采云视频询标系统。政采云视频询标系统在询标时需要投标人电脑配置有摄像头、音箱和必要的网络带宽，请投标人开标前予以提前准备，以免延误询标（浏览器建议用谷歌浏览器，网络带宽不少于50兆，请勿用无线，以免出现卡顿现象；摄像头建议用中档及以上摄像头，以利于询标时的画面质量；音箱请提前予以调试，以避免询标时出现没有声音现象）。政采云视频会议系统目前不支持手机客户端。**

（2）除注明要求进口产品外,投标时进口产品比例不得超过50%；

（3）根据《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浙财采监字【2009】28号文件，请各投标人及时办理浙江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正式供应商”的注册手续。

**13、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临海市农业农村局

地址：临海市东方大道219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许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0576-85161962

质疑联系人：许先生

质疑联系方式：0576-8516196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台州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 临海市靖江中路193号星鑫商务大厦1102

项目联系人（询问）：邵女士

项目联系方式：0576-89188985

质疑联系人：叶先生

质疑联系方式：0576-89188960

电子邮箱: 2794725066@qq.com

**（3）同级政府采购监管机构信息**

名 称：临海市财政局

地 址：临海市巾山东路112号

联系人：政府采购监管科

联系电话：0576-85188034

**（4）政采云平台信息**

联系电话：95763

**附件**

**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的通知**

为了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进一步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临海市财政局向临海市金融（保险）系统发起了“政采贷”、“政采保”融资服务倡议，得到了全市16家银行、1家保险公司响应，投标人若有融资意向，可以于以下银行（保险）联系人对接。

政采保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公司 | 合同（质量）履约按履约保证金年费率1%（1.5%），每单保函最低保险费为500元(300元)。 | 马李莉 | 13586026113（微信同号） |

**政采贷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银行简称** | **贷款年利率** | **政采贷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1 | 工商银行 | 3.8%起 | 朱菲菲 | 13732333886 |
| 2 | 农业银行 | 3.8%起 | 刘军 | 13606652552 |
| 3 | 中国银行 | 3.85%起 | 钱玲红 | 13666860933 |
| 4 | 建设银行 | 3.80%起 | 金寅姿 | 13575826932 |
| 5 | 浦发银行 | 4.785%起 | 郑 强 | 15988990003 |
| 6 | 兴业银行 | 3.65%起 | 方成纲 | 15267208988 |
| 7 | 泰隆银行 | 5.4%起 | 何安青 | 13586122727 |
| 8 | 浙商银行 | 3.85%起 | 陈双双 | 13666868989 |
| 9 | 农发银行 | 2.85%起 | 金和平 | 13705760213 |
| 10 | 光大银行 | 3.9 %起 | 王玲敏 | 15068686860 |
| 11 | 湖商银行 | 4.8%起 | 叶丰恺 | 18657661866 |
| 12 | 邮储银行 | 3.85%起 | 黄梦雅 | 18906767388 |
| 13 | 温州银行 | 4.35%起 | 何宗富 | 15967009253 |
| 14 | 交通银行 | 3.85 %起 | 吴静静 | 13606680050 |
| 15 | 民生银行 | 3.85 %起 | 王都旺 | 13676697833 |
| 16 | 宁波银行 | 4.785%起 | 冯晶晶 | 13736200193 |

第二章 采购内容、需求及要求

**一、采购内容**

1. **编制图集、报告**
   1. 完成土壤类型图更新与制图，形成土壤类型图，撰写土壤图编制技术报告；
   2. 开展表层、剖面采集及检测分析数据校正，进行全区土壤“三普”数据汇总分析，编制土壤属性图；
   3. 开展土壤利用适宜性和耕地质量等级等评价与编制相关报告和图集；
   4. 特色专题土壤调查与分析，编制专题调查报告和相关图集；
   5. 编写土壤“三普”工作报告、技术报告等各项报告，编制土壤、土种志。

**2、特色农产品专题研究**

1.特色农产品和设施农业土壤调查与适宜性评价

根据《浙江省第三次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浙江省土特产品区土壤专题调查的通知》要求，围绕杨梅、西兰花、茶叶、柑橘等特色农产品产业，分析特色农产品种植区域的土壤类型与种植适宜性的匹配性，分析设施农业对土壤特性的影响，编制特色农产品生产区土壤质量与适宜性评价报告和图集，开展农产品栽培技术调研，为特色农产品生产的土壤和施肥管理提供依据。

2.40年来区域土壤演变特征调查分析

调查分析土壤二普以来近40年土壤类型演变规律、土壤性质和质量变化、耕地资源利用与农业生产潜力等的变化，编制专题图集，建立土壤分类系统，分析丘陵山地、沿海滩涂围垦区在长期种植改良条件下的土壤演变过程，提出滨海盐土改良、耕地质量提升专题报告。

**3、项目成果**

1.土壤类型图及制图报告；

2.土壤各类属性图集和数据库；

3.土壤适宜类评价和耕地质量等级等评价报告和图集；

4.特色专题调查报告和相关图集；

5.三普工作总结、技术总结及其各类报告；

6.土壤、土种志、科技论文报告等（并根据省三普办统一部署出版发行）。

## 二、具体要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 | 完成时间 |
| 1 | 特色农特产品专题报告 | 开展农产品栽培技术调研，编制特色农产品生产区土壤质量与适宜性评价报告和图集 | 2024年11月前 |
| 2 | 土壤类型制图 | 更新二普土壤类型图，编制三普土壤类型图，包括区级分类名称、省级统一分类、国家三普暂行分类，同时编写制图报告。 | 2024年8月31日前 |
| 3 | 土壤属性制图 | 包括有机质、pH、质地、阳离子交换量、全氮、全磷、全钾、有效磷、速效钾、耕地耕层厚度、土壤酸化等属性图 | 2024年10月31日前 |
| 4 | 土壤适宜类和质量等级评价 | 包括适宜类评价图和评价报告、质量等级评价图和评价报告。 | 2024年10月31日前 |
| 5 | 专题研究 | 三普数据分析专题报告（土壤酸化专题分析报告、分析丘陵山地、沿海滩涂围垦区在长期种植改良条件下的土壤演变过程，盐碱地专题报告、耕地质量提升专题报告、土壤生物多样性报告） | 2024年12月30日前 |
| 6 | 三普工作总结、技术总结及其各类报告 | 三普技术总结报告、工作报告等。 | 2024年11月30日前 |
| 7 | 土壤、土种志等 | 三普数据分析，编写《临海土壤志》《临海土种志》（可与土壤志合并编写）并根据浙江省第三次土壤普查办公室统一部署做好出版工作。 | 2024年12月30日前 |
| 8 | 进度要求 | 各项成果的进度计划由投标人提供。 | 2025年2月完成 |
| 9 | 保密要求 | 包括硬件保密措施和项目人员保密措施等。具体保密方案由投标人提供。 | 长期 |
| 10 | 成果质量检验 | 投标人提供具体方案。 | 2025年2月完成 |
| 11 | 出版要求 | 土壤志（土种志）须经过具有出版资质的社出版，符合国家规定。科技论文报告3篇以上，须经过资质期刊刊发，符合国家规定。  （国内一级期刊和 SCI、EI、ISR 收录可参照《浙江大学国内学术期刊名录·最新版》及浙江大学图书馆发布期刊目录；核心期刊分类可参照《北京大学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最新版》。其他比较公认但未列入最新版目录的，验收时需提供期刊分类证明。） | 2025年3月月完成编制与出版 |

**二、其他要求**

1.中标人需针对本项目配备信息化终端、专用计算机、摄录装备、野外校核调查工具、防护用具等专业设备。

2.本项目最终成果报告的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用于商业目的，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使用。

3.如“国务院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浙江省第三次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对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成果汇总有新的要求，则按其最新要求汇总形成临海市第三次土壤普查成果。

4.其他未明确事项，均按照《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技术规程规范（修订版）》等技术规范及国家、省、市后续正式文件规定，若最终上级部门对普查内容、成果上报等有变动的，一切以上级部门最新的工作要求为准。

5.硬件措施、相关技术规范和成果等符合《浙江省第三次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规范开展第三次土壤普查成果形成与汇总工作的通知》。

**四、商务要求表**

|  |  |
| --- | --- |
| ▲项目服务期 | 2024年12月底前完成所有土壤普查成果编制工作。若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办公室和浙江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办公室有新的要求，应根据要求完成相应工作。 |
| 工作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付款方式 | 合同签订并生效同时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预付合同总额的25%；项目提交成果通过上级部门验收后支付合同尾款。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须预付款的，可以取消预付款。 |
| 投标报价 | 本次报价包含整个服务项目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材料打印装订、图书出版、验收、专家评审、采购代理服务费、技术支持和税费等一切费用。 |
| 保密要求 | 在工作过程中要严格遵守土壤普查工作保密制度，不得泄露相关技术资料、文件和数据**。** |
| ▲工作规范要求 | 根据省三普办统一进行省级土特产品专题、盐碱地专题等调查和专题编写，以及其他省三普办要求统筹推进的工作，符合《浙江省第三次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规范开展第三次土壤普查成果形成与汇总工作的通知》要求。 |
| 时间要求 | 按照浙江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规定时间完成。 |

1. **本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2、▲投标总报价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采购需求数量报价，不得减少。**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要求** |
| 1 | 项目名称：临海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成果汇总服务项目 |
| 2 | 采购内容及数量：详见“第二章 招标需求” |
| 3 | 投标报价及费用：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3、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根据中标价100万\*1.5%+（500-100）万\*0.8%计取，由中标人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收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 |
| 4 | **现场踏勘**：投标人可对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踏勘，现场踏勘时投标人按照图纸（如有）、招标文件等技术性资料比对现场实际参数，如有问题，由投标人发起书面质疑，如无质疑，即认为满足采购条件，由投标人承担相应风险。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 5 | **质疑与澄清**：**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就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且应当在采购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提出，否则被质疑人可不予接受。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招标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答复、修改和补充将以更正公告的形式予以发布。 |
| 6 |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
| 7 |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 8 |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 |
| 9 | **实质性条款：带▲是实质性条款，投标人不得负偏离或内容缺失，否则为无效标。** |
| 10 |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评标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中标公告发布于采购公告发布的网站。 |
| 11 |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
| 12 |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并生效同时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预付合同总额的25%；项目提交成果通过上级部门验收后支付合同尾款。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须预付款的，可以取消预付款。 |
| 13 |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按中标价的1%收取，**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缴纳至临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账户。**验收合格后凭《临海市政府采购验收单》向临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退还。 |
| 14 |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人。**本招标文件如临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的内容与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的内容有不一致的，以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的内容为准，并请及时告知采购项目联系人。** |

**一 、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

**（二）定义**

1.“招标人”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单位。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和组织。**

3.“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单位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4.“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单位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

**（五）投标费用及结算**

1）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2）除业主要求或设计变更要求外不签署任何增加费用的联系单，工程量清单外而要完成本项目所必需的设备、物料、服务等各投标人请自行考虑并计入投标总报价，中标后不予调整。**投标时工程量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工程量进行投标报价，竣工决算时按实决算。**

**（六）转包与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与分包。

**（七）特别说明**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如有上述行为的，如有上述行为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2.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须为本法人员工（或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3.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中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八）质疑**

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以书面形式或政采云平台的质疑系统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提出质疑：

（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当自获取之日起（获取截止日之后收到招标文件的，以获取截止日为准）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2）投标人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3）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应当在中标结果公告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2.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或政采云平台回复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投标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

**（九）投诉**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

1.投标邀请

2.招标需求

3.投标人须知

4.评标办法及标准

5.合同主要条款

6.投标文件格式

7.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如有）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人澄清。招标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以采购公告发布的网站予以发布。

2.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公告为准。

3.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招标人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单位没有通过招标人，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本项目线下无需提供任何备份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响应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份组成。**相关格式见附件，其余格式自拟。

**1.资格响应文件**

（1）营业执照**（推荐使用电子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

（2）资质文件复印件（如有）；

（3）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请投标人在资格响应文件中勿遗漏该表格）**；

**2.****商务技术文件**

（1）投标函；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投标人按照评分标准要求提供的相应资料；

（4）服务内容响应表；

（5）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6）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7）投标人类似成功案例一览表；

（8）商务技术响应表；

（9）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3.报价文件**

（1）开标一览表；

（2）报价明细表；

**（3）****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内容应填写而未进行填写或未如实填写的，将不给予投标人小微企业报价优惠扣除）。**

评标委员会根据上述资料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浙财采监〔2018〕2号、浙财采监【2022】3号文件等规定，综合评判后确认是否给予投标人小微企业报价优惠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评标过程中如须核实上述单位网上统计、社保、税务等信息的，投标人请提供配合。**

1. **采购项目评分索引表(该表格仅为方便评标之用，不涉及无效标条款，表格放置在商务技术文件目录的前页，以方便评委进行评审，格式见第四章)**

**（三）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四）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含整个服务项目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材料打印装订、图书出版、验收、专家评审、采购代理服务费、技术支持和税费等一切费用。

▲3.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五）投标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内容。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5.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4）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的；

（5）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6）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7）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而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投标人责任自负。

2.**电子投标文件中公章采用CA签章**，**并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招标文件的某项要求，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如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审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电子投标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温馨提醒：CA签章上目前没有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信息，需要投标人联系杭州天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杭州汇信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办理，或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PDF的格式亦可。

4.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七）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电子邮件、扫描件等）。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如有需要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资格响应文件未提供齐全的或者资格响应文件存在过期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2）电子投标文件**在指定页面无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未在指定页面盖公章、在指定页面无被授权人签字（打字无效）、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未提供投标函、未提供《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或者投标函、《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格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3）多项主要服务响应或者主要设备功能响应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缺项的，**主要设备尺寸严重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4）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参数、服务响应发生实质性负偏离或内容缺失的；

（5）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存在虚假的；

（6）投标有效期、工期（供货期、交货时间、服务期）、保修期（质保期）、付款方式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缺失的；

（7）在商务及技术响应表中缺失部分招标文件中打▲的商务和技术要求的应标内容，同时在评标委员会对其进行询标时，投标人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出其投标文件中有该项响应内容的；

（8）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商务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总报价的；

（10）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

**2.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未填写投标报价的。**

**3.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八）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价，采购单位不能支付的。

4.其他法律法规规定应予以废标的情形。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投标人请准时在线参加。投标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停电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二）开标程序**

1.开标会由招标人主持，**并通过临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每日直播平台进行现场直播，各投标人请准时在线参加。****各投标人如对开、评标过程有异议的，应该登陆临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每日直播平台---点击该项目—登陆，进入投标人提问区进行提问，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2. 招标人点击政采云系统--【开始解密】按钮，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及政采云平台显示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的制作和解密应使用同一个数字证书，否则将可能解密失败。解密过程中如因CA数字证书等问题而无法解密的，请马上致电：汇信客服电话：400-888-4636，天谷客服电话：400-087-8198寻求解决。投标人未按时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其投标文件为无效标。

**该项目投标人数量及各投标人投标文件是否完成解密以政采云平台及临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每日直播平台上主持人发言区显示内容为准，不以临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直播平台上页面右侧显示的表格内容为准。**

3. 解密结束后，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4.投标文件结束解密后，投标人应当通过邮件形式，将经授权代表签署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见招标文件最后一页17.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扫描件发至代理机构电子邮箱（[2794725066@qq.com）,联系人](mailto:lhzb.gov.cn@163.com）,联系人)：邵女士，电话：0576-89188985；

5.采购组织机构点击【开启标书信息】，开启标书成功后进入评标流程；

6.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评审；

7.由主持人公布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无效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及其他有效投标的评分汇总分**；**

8.开启报价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成功开启报价响应文件后，方可查看各投标人报价情况。**代理机构在线公布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投标人应在10分钟内在线签字确认（不予确认或超时确认的应说明原因，否则视为无异议）；**

9.报价文件评审；

10．由主持人公布报价文件无效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宣布综合得分结果及中标候选人名单。**投标人可通过****政采云平台及临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视频直播平台查看评审结果，请各投标人注意收看；**

11．开标会议结束。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1）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2）评标委员会成员与参与投标的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①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②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③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④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⑤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方法。

**（三）评标程序**

**1.资格审查**

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标，结束后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标，结束后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的澄清内容及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 **同时采购代理机构也将通过临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视频直播平台、****政采云视频询标（视频讲标）系统协助进行问题澄清。投标人登录政采云系统-----进入开标大厅---进入本项目----就可以进入政采云视频询标系统。政采云视频询标系统在询标时需要投标人电脑配置有摄像头、音箱和必要的网络带宽，请投标人开标前予以提前准备，以免延误询标（浏览器建议用谷歌浏览器，网络带宽不少于50兆，请勿用无线，以免出现卡顿现象。摄像头建议用中档及以上摄像头，以利于询标时的画面质量；音箱请提前予以调试，以避免询标时出现没有声音现象）。政采云视频会议系统目前不支持手机客户端。**

评标委员会发出澄清内容后，投标人应当在采购代理机构及政采云平台上**规定的时间内（30分钟，具体时间以政采云系统上显示的时间为准），**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否则视为投标人放弃答复，并自行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不利后果。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政采云平台客户端里开标一览表录入的投标报价信息与扫描上传的报价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信息不一致的，以扫描上传的报价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信息为准，修正政采云平台上的报价信息。**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五）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六、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

1.招标人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交采购单位确认**，**采购单位应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对评标结果进行确认。如有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单位可在质疑处理完毕后确定中标人。

2.采购单位依法确定中标人后2个工作日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同时在采购公告发布的网站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供应商享受小微企业报价优惠扣除的，将在中标结果公告中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标结果公告期间,投标人不得通过非正当途径，更不得通过非正当手段获取法律法规规定评标委员会(包括其他相关人员)应当保密的相关内容。即使由此获得资料并作为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监督管理部门提出异议、质疑、投诉或法院起诉的依据，均属于非法获取的依据。**

3.定标中，应坚持第一中标候选人为首选中标人，但出现其它原因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采购单位如确定第二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的，应当在确定前向**临海市财政局**报告说明。

**4.根据《政府采购法》第四十六条之规定：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72条第二款之规定：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被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本采购文件明确：如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弃标供应商依法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包括重新采购所需的费用、顺延第二名可能产生的差价等。采购单位可以采取不予退还弃标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等方式，若上述不足以赔偿损失的，采购人可以要求弃标供应商赔偿实际损失。若协商不成的，采购人可以报财政部门处理或者通过法院诉讼的方式追偿。**

5.**为营造更优质的营商环境，****中标人可选择采购代理机构以邮寄方式向其寄达《中标通知书》（邮寄地址、收件人等信息请在“投标函”中详细写明，邮费可到付）。****同时中标人应在中标后****以邮寄或其他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3套与电子版投标文件相同的胶装版本投标文件。**

**七、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单位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且在同一时间送至采购代理机构见证盖章（合同一式不少于四份，采购单位与中标人各执一份，代理机构留存二份），招标人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予以纠正。**为营造更优质的营商环境，****中标人可选择采购代理机构以邮寄方式向其寄达****《政府采购合同》。**

2.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二）履约保证金**

1.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交纳履约保证金：①采用网上银行转帐、电汇、汇票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履约保证金必须通过投标人在临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后台注册的银行账号汇入，否则无法达账（开户名：临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户行：浙江临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凯歌支行，账号：201000102293922000003。财务咨询电话：0576-85280673）。  
②采用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将保函原件提交给采购人保管，采购人提供3份加盖公章或“原件收讫”证明印章的保函复印件给中标人，中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经采购人确认的保函复印件提交到临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务窗口登记存档（地址：临海市行政服务中心一楼B区大厅）。  
 2.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合同约定履约，则其履约保证金将予以扣罚，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履约保证金在中标人履行合同义务后且经验收合格，凭《临海市政府采购验收单》向临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无息退还。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成交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本办法适用于本项目的评标。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其中价格分20分、商务技术分80分两部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候补中标候选人。**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节能环保产品，不发达地区、少数民族地区、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制造精品产品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按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商务技术分

**二、评标内容及标准**

**（一）价格分（20分）**

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100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资料综合评判后确认是否给予投标人报价10%的小微企业优惠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六十条之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如本采购项目有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服务类：提供原与其他采购单位签订的包含****本次主要采购服务内容的采购项目合同、提供本次主要采购服务内容的报价测算清单等资料）。投标人如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或未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二）商务技术分（80分）**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技术参数或方案充分审核后，进行综合评定独立打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分值** | **评审标准** |
| 1 | 项目理解与需求分析 | 10 | 1.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整体概况、背景情况、工作内容、政策法规及技术规范的理解程度等进行综合评分： 2. 项目情况了解详尽、政策法规及技术规范理解深刻，得3-5分；   2）项目背景了解较为准确，政策法规及技术规范理解基本到位，得1-2.9分；  3）项目背景了解基本准确，政策法规及技术规范理解一般的得0-0.9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2、针对本项目的需求分析是否明确、合理、有针对性以及业务熟悉程度，进行综合评分：  1）分析详尽、合理、针对性强且业务熟悉的，得3-5分；  2）内容有欠缺、基本合理的，得1-2.9分；  3）分析不全面或合理性有欠缺的，得0-0.9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
| 2 | 重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 | 6 | 根据投标人对本地耕地土壤养分、农作物生产状况、特色农产品等相关情况的了解程度，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和解决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1）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准确，解决方案符合项目实际且合理可行的得4-6分；  2）重点、难点分析较为准确，解决方案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可行性一般的得2-3.9分；  3）重点、难点分析基本准确，解决方案及可行性不足的得0-1.9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
| 3 | 实施方案 | 8 | 1.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所编制的实施方案的针对性、周密性、可行性及科学性进行综合评分。   1）工作内容完整、详细、准确且合理的得2-4分；  2）基本准确、合理的得1-1.9分；  3）尚有不足的得0-0.9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2、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所采用的技术手段和作业方法流程的合理性、科学性进行综合评分。  1)工作流程及技术路线清晰科学、技术方法适合项目需求且先进可行的得2-4分；  2)技术路线基本清晰、科学，技术方法基本合理、可行的得1-1.9分；  3)技术路线和技术方法尚有不足的得0-0.9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
| 4 | 进度方案 | 4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实施进度计划及工作量安排的合理性进行综合评分。  1)进度控制合理、关键时间节点把握科学、准确的得3-4分；  2)进度控制较合理、关键时间节点把握较科学、准确的得1-2.9分；  3)进度控制不够合理、关键时间节点把握不够科学、准确的得0-0.9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
| 5 | 保障方案 | 6 | 1、制度保障  1)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全程质量控制措施、数据分析和图书出版进行综合评分，0-3分。  2)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配备信息化终端、专用计算机、摄录装备、野外校核调查工具、防护用具等专业设备，0-3分。 |
| 6 | 保密方案 | 5 | 1、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安全保密体系与措施进行综合评分。  1)保密措施详尽、承诺严格执行保密措施、落实专人负责的得2-3分；  2)保密措施基本合理可行的，得1-1.9分；  3)措施不全面或合理可行性有欠缺的，得0-0.9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2、承诺工作结束后摄录、储存设备、文档资料等移交招标人保存。2分。 |
| 7 | 售后服务方案 | 5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详细完整的售后服务措施及方案（包括服务优惠承诺、服务响应时间、科技成果等方面）能否满足采购需求，进行综合打分。  1)服务方案、优惠承诺（0-3分）  2)科技成果服务（0-2分） |
| 8 | 项目团队 | 9 | 1、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具有土壤学相关专业（含土壤农化、农业资源与环境、农业地质、植物营养、农业资源利用）高级及以上职称的得2分，中级得1分。最高得4分。  2、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具有第三次土壤普查、耕地质量变更、耕地质量监测、土壤环境、土壤制图等相关成果编制工作负责人（主编、技术负责人）的，每人每项得2分。最高4分。  3、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省级及以上土壤三普专家的得1分。  说明：提供项目负责人的学历证书、职称证书的扫描件，专业符合其中之一即可。人员须为在职员工，提供上述人员最近连续3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根据以上证明材料进行评分，未提供或提供不全或不符合上述要求的不给分。 |
| 19 | 1、项目团队成员具有土壤学专业背景（含土壤农化、农业资源与环境、农业地质、植物营养、农业资源利用）且具有高级职称的，每人得1分，中级职称的，每人得0.5分，最高得6分；  2、项目团队成员具有省级及以上三普办颁发的表层样调查培训合格证书、剖面调查培训合格证书、质量控制培训合格证书，每张证书得1分，最高得7分。  3、项目成员具有土壤志编制、土壤类型制图、耕地质量监测、耕地质量调查等相关成果编制经验的，每人得1分，最高4分。  4、项目团队成员为省级及以上土壤三普专家的，每人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  **说明：同一人员同时具有高级和中级职称的，仅取其中一种职称进行打分。提供上述人员的培训合格证书、学历证书扫描件，专业符合其中之一即可。人员须为本单位在职员工，提供上述人员最近连续3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根据以上证明材料进行评分，未提供或提供不全或不符合上述要求的不得分**。 |
| 9 | 综合实力 | 7 | 1、项目组成员具有类似的国家级奖或行业协会奖，每项得2分；省级奖或行业协会奖的，每项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  2、项目组成员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并提供获得的土壤普查相关的知识产权（如农业农村建设、农田耕地资源、特色产业或农田管理系统类数据平台、信息化平台或数据平台标准设计等），每个1分。本项最高得3分。  4、成果汇总编制数据分析和组织能力项目组成员以第一作者身份在国内核心期刊或(SCI)发表过土壤相关学术论文的，每个得0.5分，最高得2分。  **提供提供相关获奖证书、知识产权证书等证明材料，论文需提供首页扫描件且体现作者为项目组成员的信息，提供网址链接备查，未提供不得分。** |
| 10 | 投标人业绩 | 1 | 投标人提供自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成功实施的类似项目业绩或案例证明，每个得0.5分，最高得1分。  备注：分包、转包合同不得分。  **提供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合同必须清晰至少包括首页、金额页、盖章页。** |

**提示：**

**1、请各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及评分标准的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点击评分项即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招标文件的某项要求，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如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审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包括所有证书、合同、报告等）都是准确、真实、合规的，如提供虚假资料，投标人需承担一切后果。**

**3、为了评审工作更加优质、高效，投标文件张数建议不要超过150张。**

**4、各投标人请将本采购项目评分索引表放在商务技术文件目录的前页，投标人自评分值（客观分部分）请投标人将应得分值准确自评（请勿不填写也请勿错误填写），以方便评委进行更加优质、高效的评审。**

**（三）商务技术分的计算方式**

商务技术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取全部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分值的算术平均分，计算公式为：

商务技术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三、投标人义务**

评标期间，投标人应随时随地答复评标委员会的询标，解答包括有关的商务、技术问题等

**采购项目评分索引表**

**（重要提示：本采购项目评分索引表放在商务技术文件目录的前页，“投标人应标情况栏目” （客观分部分）请投标人务必逐项详细进行填写（请勿不填写），投标人自评分值（客观分部分）请投标人将应得分值准确自评（请勿不填写也请勿错误填写），以方便评委进行更加优质、高效的评审)**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标内容** | | **分值** | **投标文件**  **响应页码** | **投标人**  **应标情况** | **投标人自评分值** |
| 1 | 项目理解与需求分析 | 10分 |  | **/** | **/** |
| 2 | 重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 | 6分 |  | **/** | **/** |
| 3 | 实施方案 | 8分 |  | **/** | **/** |
| 4 | 进度方案 | 4分 |  | **/** | **/** |
| 5 | 保障方案 | 6分 |  | **/** | **/** |
| 6 | 保密方案 | 5分 |  | **/** | **/** |
| 7 | 售后服务方案 | 5分 |  | **/** | **/** |
| 8 | 项目团队 | 28分 |  | **投标人务必将应标情况详细填写齐全，以方便评委进行更加优质、高效的评审** | **投标人将应得分值填写准确** |
| 9 | 综合实力 | 7分 |  | **投标人务必将应标情况详细填写齐全，以方便评委进行更加优质、高效的评审** | **投标人将应得分值填写准确** |
| 10 | 投标人业绩 | 1分 |  | **投标人务必将应标情况详细填写齐全，以方便评委进行更加优质、高效的评审** | **投标人将应得分值填写准确** |
| 合计 | | 80分 |  |  |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服务类）

（此稿为合同样本，最终定稿待双方协商后商定）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方） 乙方：（供应商）

见证方：采购代理机构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双方达成一致签署本合同。

**一、项目内容**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_\_\_\_\_\_\_\_\_\_\_\_\_\_\_元）人民币。

**三、技术资料**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五、履约保证金**

乙方交纳中标价的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六、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七、服务质量保证期和服务质量保证金(选用)**

1.服务质量保证期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服务质量保证金 元。

**八、合同履行时间、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1. 履行时间：

2. 履行方式：

3. 履行地点：

**九、款项支付**

付款方式：

**十、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2．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解除合同。

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4．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

一切费用。

**十二、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六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10%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

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

同。

**十四、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

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

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

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甲乙双方签订后采购代理机构见证盖章，**采购代理机构需留备二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见证方：（盖章）**

**附件：附上报价明细表**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资格响应文件格式

1.资格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资格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2.营业执照等：

**营业执照（推荐使用电子营业执照）**

**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

温馨提示：下载电子营业执照：可微信搜索“电子营业执照”小程序——点击“下载执照”——输入“姓名”“身份证号”“手机号码”（必须与当初登记的信息一致）——点击“确认”——点击“授权验证”后点击“返回”并勾选协议后进行人脸识别——输入登记地“浙江”——选择需要下载的营业执照——勾选执照下载声明并点击下载。

**特定资格条件要求的资质文件复印件（如有）**

（由投标人根据招标公告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的特定资格要求编制，如果本项目没有设置特定资格条件，则不需要提供）

3.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格式：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

致： （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我方郑重承诺，我方在参加 项目（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而被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如有虚假或隐瞒，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谈判/中标（成交）/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并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月\_\_\_日**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4.商务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5.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_\_\_\_\_\_\_ \_\_（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1、我方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_ \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 \_\_）的投标，并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2、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包括修改补充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不再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等相关内容提出质疑或投诉。

3、我方不是采购单位的附属机构以及其它法律法规所规定的限制投标单位。

**4.、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包括所有****证书、合同、报告等）都是准确、真实、合规的，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5、自投标截止日起 90天内有效。

6、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均保持有效，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并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7、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同意我方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回，并对招标采购单位因此引起的损失予以赔偿。

8、我方全权授权被授权人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对被授权的各项行为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传真或邮件（例如质疑回复函、中标通知书、采购合同等）请采用如下联系方式送达，我方确保能够及时、准确收悉。**

邮寄详细地址：\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

收件人姓名：\_\_\_\_\_\_\_\_ 联系手机：\_\_\_\_\_\_\_\_ 公司电子邮箱**：** \_ \_\_

**为了方便评标委员会在必要时对投标人进行询标，请投标人填写以下投标文件编制人信息，以便及时、准确进行询标，投标文件编制人信息可不限于1人。**

**投标文件编制人姓名：\_\_\_\_\_\_\_\_\_\_ 手机号码：\_\_\_\_\_\_ \_ \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_**\_\_\_\_\_\_\_\_\_\_ **被授权人手机号码：\_**\_\_\_\_\_ \_ \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_\_ \_\_（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我\_\_\_\_\_\_\_\_（姓名）系\_\_\_\_\_\_\_ \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职工 \_\_\_\_\_\_\_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_\_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两面均复印，复印件清晰可认。 |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两面均复印，复印件清晰可认。 |
|  |  |

**投标人:(公章)**

**日期： \_\_\_\_\_年\_\_\_月\_\_\_日**

7.服务内容响应表格式：

**服务内容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项目** | **供应商服务响应情况** | **备注** |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9 |  |  |  |
| 10 |  |  |  |
| 11 |  |  |  |
| 12 |  |  |  |
| 13 |  |  |  |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服务需求中的内容进行填写，****勿填写价格信息。**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盖章）：

日期：

8.项目负责人简历：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性 别 |  |
| 年 龄 | |  | 身份证号 |  |
| 资 格 | |  | 资格证书号 |  |
| 职 称 | |  | 学 历 |  |
| 手机号 | |  | 联系电话 |  |
| 简  历 |  | | |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9.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专业技术资格 | 证书编号 | 进入本单位工作开始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填写本表格时如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修订填写。**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10.投标人类似合同案例一览表格式：

**投标人类似合同案例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单位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万元） | 合同签订时间 | 合同完成时间 | 采购单位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月\_\_\_日**

11.售后服务网点情况表格式：

**售后服务网点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网点名称 |  | | | | | 投标文件页码 |
| 地址 |  | | | | |
| 注册资本金 |  | 其中：投标人出资比例 | | |  |  |
| 员工总人数 |  | 其中：技术人员数 | | |  |  |
| 设立日期 |  | | | | |  |
| 售后服务内容 |  | | | | |  |
| 服务承诺 |  | | | | |  |
| 业务咨询电话 |  | | 传 真 |  | |  |
| 负责人 |  | | 联系电话 |  | |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月\_\_\_日**

12.商务及技术响应表格式：

**商务及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招标文件要求** | **是否**  **响应** | **投标人的应标情况** | **相应内容在投标文件中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特别说明：**

**1、投标人应在此表中将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商务要求和技术参数要求的正偏离或负偏离的应标内容详细写明，特别是勿遗漏招标文件中打▲的商务和技术要求的应标内容。如果投标人在本响应表中缺失部分招标文件中打▲的商务和技术要求的应标内容，同时在评标委员会对其进行询标时，投标人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出其投标文件中有该项响应内容，其投标文件将会被判定为无效。**

**2、如果在本表格中仅填写完全响应而不列出详细的应标内容，不予认可该商务及技术条款已作响应。**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月\_\_\_日**

三、报价文件格式

13.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14.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名称** | **内容** | **备注** |
| 投标**总**报价 | 大写：人民币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整  小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整 |  |

**投标总报价包括人工工资、物料款、设备折旧、消耗物品、其他费用、保险、税金、培训、服务、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15.报价明细表格式：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承接企业名称** | **是否是小微企业** | **所属**  **行业**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 小写** | | | | | | | | |

**说明：**

**1、承接企业所属行业请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第四条规定的划型标准来填写承接企业所属行业。**

**2、本报价明细表投标人请根据招标文件采购清单中的内容进行填写，不得漏项。**

3、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16.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类）**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填表说明：**

**1、标的分别由不同承接企业承接的，请按序号填写齐全所有标的承接企业的信息。**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1）按照国家统计局统计口径规定，单位从业人员指报告期末最后一日在本单位工作，并取得工资或其他形式劳动报酬的人员数。**

**（2）企业划型时，应将分公司的从业人员、营业收入纳入合并计算。**

**4、为了更加准确判定制造商是否为小微企业，请投标人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官方网站---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来辨别制造商企业规模类型，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链接网址为**

**http://202.106.120.146/baosong/appweb/orgScale.html**

**5、投标人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内容应填写而未进行填写、缺项或未如实填写的，将不给予投标人小微企业报价优惠扣除。**

**中标供应商享受小微企业报价优惠扣除的，将在中标结果公告中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6、如国家对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有新的规定的，从其规定。**

17.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采购组织机构名称）：

本人经由 单位 (法人代表)合法授权参加 采购（编号： ）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项利害关系。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年 月 日